

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 科研基金 2022 年度校级项目结项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为规范科研项目的管理，根据《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办法（试行）》学校科技与社会服务处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联合纪检监察审计处组织科研基金 2022 年校级项目结题验收工作，请承担有校级科研项目且研究期限已到项目负责人，按要求整理结题材料，积极验收到期项目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范围

科研基金 2022 年度校级项目立项项目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结题验收时项目负责人一般应提供以下资料：

1. 项目原始申报书或项目计划任务书；
2. 项目原始实验记录；
3. 项目工作总结报告；
4. 项目结题表、项目验收申报表及项目验收书（即校级项目结题验收表）；
5. 项目所获成果清单及复印件（文章、专著、专利等）；

6. 购置的仪器、设备等固定资产清单；

7. 经费使用报告（即科研课题经费限额收支册）、账务凭证明细等；

（二）研究成果包括论文、专著等，应标注项目来源和立项编号。

（三）凡 2022 年校级项目立项的老师请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前将纸质版结题材料(装订成册，一式三份)交至科技与社会服务处 319 办公室，验收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dzzyykjc@163.com,逾期不予受理，如未能按期结题请填写项目延期结题验收申请报告。

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科技与社会服务处

2024年9月9日

